

	Roman alphabetic	Arabic consonant alphabetic (abjad)	Chinese logographic	Kana syllabic	Devanagari alphasyllabic, linear (abugida)	Hangul Alphasyllabic, compact
Ordering principle	arbitrary Semitic derived	graphic similarity of letters	6 classes, radicals, number of strokes	50 sounds table; mnemonic pangram <i>i-ro-ha</i>	akshara a ā i ū ū ka kha ga gha ...	Phonetic iconic
Dictionary	word-based	rhyme roots word initials	characters words	characters thesaurus pronunciation	varnamala 'garland of letters'	word-based
Orthography	Deep morpho-ph shallow (phonemic)	deep (with Vs) shallow (without Vs)	lexical (syllabic)	syllabic (lexical)	syllabic (aksharas)	phonemic
Purism Language Writing						
Arrest change	no	no	no	no	no	no
Diglossia	Medieval Latin Romance vernaculars	Classical Arabic Modern Arabic vernaculars	Classical Chinese Chinese Japanese Korean	vernacular writing	Sanskrit South Asian languages	vernacular writing

中欧和东亚、东南亚的相似性：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¹

托马斯·卡姆塞拉

圣·安驻斯大学，苏格兰，英国

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

对于民族主义来说，基于民族性的民族语言的重要性已经在民族主义研究中反复多次被提到过。但是，就这种民族主义的重点分析以及大范围进行比较的可行性尚且没有明确的定义。本篇论文通过观察在政策决定的场所欧洲中部民族国家的构建与维护的实践，对这种意识形态进行定义，其目的是使其成为可操作性的民族主义的概念。

这些实践主张倾向于一个“真正并且合法”的民族国家只是其领土内有着持共同语言的人们所居住的地方。在这种默认的情况下，国家公用的语言是无法与其他国家和其他国家的公民共享的。以这种公用语言作为母语的人被定义为民族（国家）。并且，在民族国家的领土之内，任何以非公用语作为语言的自治实体都不存在。另外，使用所在民族国家的公用语言的自治实体也不允许存在于民族国家以外的地方。其结论就是，在这样的程序完成的地域，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就在一个紧密的空间上发生了意识形态（象征）的重叠。我把这种以民族语言民族主义为基础的构造称为“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卡姆塞拉 2006）。

在接下来的论述中，为了简要说明在中欧基于民族语言而出现的民族国家的模式和传播普及的过程，我们想展示这种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分析方法，其后使其扩展延伸到东亚以及东南亚地区都能普遍适用。与其他分析方法相同，规范同型性的分析方法也有它的局限之处，本篇论文将提供清晰明了的数据结果、偏差值最小化的方案。

历时观点

刚开始以民族语言为基础建立的民族国家的同型性出现于 19 世纪末的巴尔干地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中欧地区基本上采用规范同型性来维持国民国家合法化之前的状态。下面的图表显示了从 1864 年到 1913 年每年的情况。每年（包括之前的数年）出现的新同型性的国家用粗体字标注，另外，第三列显示失去了同型性地位的国家名称、括号内注明其原因。

¹ 本篇论文的研究还在进行当中，所以，请不要引用。

年份	同型性的国家	同型性的国家的数量
1864	希腊	1
1866	希腊、罗马尼亚	2
1885	保加利亚、罗马尼亚	2 希腊「塞浦路斯」
1905	保加利亚、挪威、罗马尼亚	3
1913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挪威、罗马尼亚	4

表 1

希腊在 1864 年与爱奥尼亚群岛合众国合并，作为第一个国民国家首先满足了规范同型性的条件。在这之前，这两个国家的通用语言是希腊语，也就因此妨碍了使它们成为同型性国家。²1859 年到 1866 年，在罗马尼亚国民国家的建设过程的最后阶段，摩尔达维亚公国和瓦拉其亚成为独立的国家。那个时候，决定使用罗马尼亚这个新的国名，并且以罗马尼亚语作为公用语。1878 年保加利亚实际上从奥斯曼帝国中独立出来，规定保加利亚语作为唯一的官方语言，同时也作为国语。虽然基本上步入了同型性国家的队伍，但是奥斯曼帝国的东部领属国奥斯曼自治省份也把保加利亚语作为其官方语言之一。7 年后奥斯曼自治省份也合并到保加利亚，这才最终实现了国家的规范同型性。

在保加利亚建国的 1878 年，把希腊语作为官方语言的奥斯曼领属国塞浦路斯变成英联邦的领属国，因此希腊失去了同型性国家的地位。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前十年里，挪威和阿尔巴尼亚分别在 1905 年和 1913 年从丹麦和奥斯曼帝国中独立出来。两个国家分别以挪威语和阿尔巴尼亚语作为官方用语和国语，成为了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适用于规范同型性的国家。

满足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所有严格条件的民族语言的国家模式第一次出现在巴尔干半岛。也许它的出现是由于 19 世纪初叶建立的巴尔干半岛以国民国家的意识形态为基础，然后逐渐由宗教转移到语言上。另外，这种变化可以认为是受到了意大利王国和德国帝国成功的影响。这两个国家所有说意大利语和所有说德语的人以各自的民族语言为基础分别于 1861 年和 1871 年建立了自己的国民国家，即祖国。

² 当然，希腊语是在奥斯曼帝国正统的米利特的官方语言。但是米利特制度是采取非自治领土申报制的自治制度。因此他们没有按照国家领土的威斯特伐利亚的理论。作为结果，从（东部和西部）欧洲的角度来看，只有奥斯曼（土耳其语）是这个帝国的公用语，米利特的语言对欧洲人来说仅仅是“少数人的语言”。

第一次世界大战摧毁了中欧非民族的多民族帝国。在巴黎和会上，联合国把奥匈帝国、沙皇俄国和奥斯曼帝国等这些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帝国明确定义为国民国家。像这种规范同型性的国家移向了北方（参考表 2）。乌克兰在 1917 年加入同型性的民族国家，第二年在加利西亚出现了新的乌克兰人的国家（西乌克兰人民共和国），使得其地位丧失。1920 年两个乌克兰国家统一之后（Zluka 行为或联盟），新成立的乌克兰人民的民族国家恢复了同型性国家的地位。（在表 2 中第 2 列的「同型性的国家」这一栏里，括号内简单地注明国家和以前丧失同型性的地位和恢复的理由等。）

年份	同型性的国家	同型性的国家数量
1916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挪威、罗马尼亚	4
1917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挪威、乌克兰	4 罗马尼亚(摩尔多瓦)
1918	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保加利亚、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波兰	9 乌克兰(西乌克兰)
1919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爱沙尼亚、拉脱维亚、挪威、波兰、罗马尼亚{摩尔多瓦注册}	7 白俄罗斯(已经?)，匈牙利(共产主义斯洛伐克)，立陶宛(Perloja)
1920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捷克·斯洛伐克、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挪威、罗马尼亚、乌克兰{ Zluka }	9 波兰(共产主义加利西亚)

表 2

相同的发展情况在罗马尼亚也能观察到。前苏联的比萨拉比亚州，在 1917 年至 1918 年之间曾存在过摩尔多瓦民主共和国，罗马尼亚不再是一种同型性的状态。1918 年使用罗马尼亚语为官方语言的两个国家同意合并，并于 1919 年罗马尼亚再次成为同型性的国家。

1919 年初，受到苏维埃的攻击，作为国民国家的白俄罗斯消亡了。另外，同年 6 月，以斯洛伐克语和匈牙利语为官方语言的短暂的斯洛伐克共和国成立，匈牙利苏联加盟共和国的同型性地位丧失。并且立陶宛和波兰也离开了同型性的国家队伍。就立陶宛来说，非民族性的 Perloja 共和国（1918 年～1923 年、官方语言为立陶宛语）建立，波兰也是由相同的目的建立的加利西亚语的苏维埃社会主义共

共和国。后者是波兰·苏维埃战争中由苏维埃建立，以乌克兰语和波兰语以及意第绪语作为官方语言的短暂的社会主义共和国。最后而且最重要的是，1918年捷克在欧洲的政治版图上出现，在短短的两年后就实现了同型性的理想转变。当时，捷克语和斯洛伐克语两种官方语言，被由这两种变种构成的捷克·斯洛伐克语这个单一语言所取代。

像这样通过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分析方法，纵观中欧的政治版图的变化，可以清楚地明白两个问题。一个是欧洲大陆地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政治的不稳定性，另一个是在中欧地区，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民族主义是建设国民国家和维持国家合法化的唯一理论上的意识形态。这种新的政治形态在20世纪20年代中期逐渐形成稳固下来，总而言之，民族语言主义在中欧地区和其他地区的有明显的不同。这种情况一直持续至今。

同型性的国家以外的政治机关

1989年共产主义政权瓦解的时候，中欧地区的同型性国民国家只有保加利亚、挪威和波兰。在20年前1969年的捷克斯洛伐克、1974年的南斯拉夫形成联邦，使得国家的数量锐减。在南斯拉夫联邦塞尔维亚的科索沃自治州，阿尔巴尼亚语和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一样作为官方语言。类似的情况在塞尔维亚的伏伊伏丁那自治州也能见得到。在那里，作为官方语言的除了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匈牙利语、罗马尼亚语、卢森尼亚语、斯洛伐克语也作为公用语言。

从规范同型性的观点来看，阿尔巴尼亚语、匈牙利语、罗马尼亚语作为官方语言，使得阿尔巴尼亚、匈牙利、罗马尼亚丧失了同型性国家的地位。相反，由于1990年科索沃和伏伊伏丁那的自治地位被废除，这3个国民国家恢复了同型性的地位（参考表3）。同样，在1993年捷克·斯洛伐克分裂为捷克和斯洛伐克，在塞尔维亚的伏伊伏丁那自治州已经废除斯洛伐克语也作为公用语言，所以斯洛伐克获得了规范同型性的地位。

年	同型性的国家	同型性的国家数量
1989	保加利亚、挪威、波兰	3
1990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匈牙利、挪威、波兰、罗马尼亚{伏伊伏丁那和科索沃废除自治权}	6
1991	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挪威、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	14

	顿、挪威、波兰、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乌克兰	
1992	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保加利亚、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挪威波兰、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	12 克罗地亚(波黑), 乌克兰(克里米亚)
1993	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挪威、波兰, 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	14

上述同型性国家数量的不稳定的因素之一是分析方法上存在漏洞。用这种方法，同型性的国民国家以外的国家或自治州，宣布使用哪一个国家的官方语言的同时，该国家也自动丧失了同型性国民国家的地位。在当今世界，这样的民族国家是不允许做任何事情来阻止这样的发展，限制别国使用语言的主权。虽说如此，采用规范同型性的方法，即使同型性的国家数量锐减也不应该认为是以民族语言主义为基础的中欧政治、社会重要性的降低。为了强调这一点，除了“同型性的国家”以外，还有“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类型。后者在很多情况下，为了成为理想的同型性的国家而到同型性国家的境外发展。

笔者建议，将同型性的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两种类型放在一起，这样可以广泛且贴切地反映各个时代的民族语言主义的地域的扩张。表4对2007年的中欧35个国家进行了详细地分析。和一直以来的分析不同，对同型性的国家以外的对象也进行了分析。表中不仅例举了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非同型性的国家类型之外也包括了“以其他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和“不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这两种类型。虽然前者的语言是以意识形态为基础的，但是那并不是国民国家建立的唯一的地基。后者中包含了不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的类型，和以民族语言主义理论为基础的国家完全不相同的其他所有国家。

由于字数的限制，所有的国家并不能按照特定的栏目详细阐明。另外存在主观性和尚需讨论的地方。希望它能引起其他研究人员和观察人员的兴趣，希望大家继续进行研究比较，欢迎批评指正。

同型性的国家	类似于同型性的国家	以其他的民族语言为基	不以民族语言为基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
--------	-----------	------------	----------	----------	----------	----------

家	为基础的国家	础的国家	总数	总数和同型性的国家的比率	总数和同型性的国家以及类似于同型性的国家数量合并后的比率	
阿尔巴尼 亚、保加 利亚、捷 克共和 国、爱沙 尼亚、匈 牙利、拉 脱维亚、 立陶宛、 马其顿、 黑山、挪 威、波兰、 罗马尼 亚、斯洛 伐克、斯 洛文尼 (14)	波斯尼 亚、克罗 地亚、塞 浦路斯、 芬兰、德 国、希腊、 卢森堡、 摩尔多 瓦、北塞 浦路斯， 塞尔维 亚、瑞典、 土耳其、 乌克兰 (13)	奥地利、 白俄罗 斯、丹麦、 列支敦士 登 (4)	阿陀斯 山、俄罗 斯联邦、 主权领地 阿科罗提 利和 Dheleia、 德涅斯特 河沿岸共 和国 (4)	35	40%	77%

表 4：2007 年中欧的同型性国家和其他的国家

通过考察并留意同型性的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以上几个方面，我们发现，用此方式可以测定在中欧地区民族语言主义的蔓延扩展。2007 年两种类型的国民国家的数量为 27 个，相当于中部欧洲全部国家数量的 77%。

人口和语言

就国家本身而言，由于人口统计学上的规模和领土范围大小的不一致，比较

起来并不十分理想。为使偏差值尽量缩小，也要考虑分析对象国家的人口数量（参考表 5）。从人口统计学的观点来看，在 2007 年的时候，同型性的国民国家的数量虽然仅占欧洲中部国家总数的将近一半，人口数却不到 27%。但是，同型性的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人口数量一共占总人口的 86%，中欧的国家数量比同型性的国民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民国家的比率相比有所上升。

因此，现在的中欧、（10%的人除外）基本上所有的人都可以说是居住在同型性的国民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民国家。那里的人们在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影响和作用下生活。他们通过学校、大众媒介以及国家的公共机关，在日常生活中接受其影响。他们认为民族语言主义是“透明的类型”，也就是说他们认为“社会·政治的本来面目”本该如此。对于同型性的国家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居民来说，“普通的”、“真正的”、合法的政治机关，是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完全满足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国民国家。在中欧各地，这种规范性的信念在大多数人心中深深扎根，作为这个地区的政治秩序的基础，民族语言主义的意识形态永存。

同型性的国家的人口	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人口	以其他的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的人口	不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的人口	分析对象的全国的人口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全部人口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全部人口对同型性的国家的人口比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全部人口和近似于同型性的国家的合计的人口比
1亿 1,253万人	2亿 4,516万人	2,329万人	3,507万人	4亿 1,632万人	27%	86%	

表 5：2007 年的规范同型性与人口

东亚和东南亚的同型性

从长远的角度来看

从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分析开始入手，只有民族语言的国民国家的群体才能在中欧诞生。此前，我们认为像冰岛（以特定语言为官方语言，不会与任何其他政体或国家共享）、土库曼斯坦（土库曼斯坦语）、不丹（宗卡语）、马尔代夫（马尔代夫语）这样的，存在于中部欧洲以外的民族语言的国家是特别稀少的个案。但是，历史中的偶发事件、无意中的产物，像在中欧所观察到的中央集权的“意识形态的计划”的产物等却与此不同。³

但是，同型性的国家的调查对象在全世界进行展开的时候，可以发现一些规律。首先，这种民族语言国家的“特殊事例”仅限于欧亚大陆。现在，在非洲大陆和美洲大陆，似乎并不存在同型性的国民国家或是近似于同型性的国民国家。在这些地区以地域的民族语言为基础的文化，或被一系列西洋殖民主义或者帝国主义所破坏，或者是虽持续至今却被埋没在西洋文化或帝国主义的经济制度中。

其他集团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

这些想法迫使我停下来进行反思。我们经过仔细调查世界各国的语言政策后发现，在东亚和东南亚存在着需要严格满足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基于民族语言的国民国家。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的集团里，包括柬埔寨、印度尼西亚、日本、老挝、缅甸、泰国和越南。如果不是文莱和新加坡把马来西亚语作为官方用语，或许马来西亚也能加入上面的群体。同样的道理，在韩国和朝鲜也是如此，如果两个国家没有分割，或者是中国的延边地区没有将朝鲜语作为通用语言，或许也能算进同型性的国家里。

地域	成员国	国家数量	人口	面积
中欧	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黑山、挪威、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	14	1亿 1253万人	1,045,756
东亚·东南亚	柬埔寨、印度尼西亚、日本、老挝、缅甸、泰国、越南	7	5亿 7116	4,236,127

³ 显然，这背后是否存在“幕后黑手”值得怀疑。那是由政治机关自己认定的不得不采取的，合法的，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民国家的形式的想法，在大众之间逐渐被认同。在1918年这种想法被欧洲中部地区认为是理所当然的、是为实现这个“计划”而迅速实施的。

			万人	
中欧和东亚·东南亚的比较	200%	19.7%	24.7%	(14 : 7)

表6：2007年中欧和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国家

日本的个案

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思想或者实践，从中欧向东亚、东南亚传播，反之不成立。这种思想传播的路径大概有3种可能性。第一种可能性是由从普鲁士到日本，德意志帝国成功地把自己变成了意识形态的核心。明治时期日本的有识之士当时正在寻找现代化的典范（或者在现实中寻求西方化），这种典范需要适应日本，他们从1871年至1873年派出一个代表官方政府的考察团在世界各地考察（Nish 1998）。他们对当时的德意志政府的机关系统、国家地位和教育非常满意，此行给考察团的人员留下了深刻的印象（Kume 2002）。他们决定在日本遵循这种模式，包括语言政策和涉及的概念，有着相同的（Yeoun Suk 2010: 160–169）国家构成。

由于后续军事、殖民和日本经济的成功，它被视为唯一的非西方的政体，实现了现代化的唯一国家。结果，日本本身开始进行反殖民主义的国家运动（Narangoa and Cribb 2003）或是开展如奥斯曼帝国或阿比西尼亚（今天的埃塞俄比亚）等非西方的政体保持的独立模式（Clarke 2011: 37–38）。另外，20世纪上半叶由于日本帝国的快速和广泛的扩张，给从蒙古到荷兰东印度（今天的印度尼西亚）和从缅甸到菲律宾的东亚、东南亚的大部分地区带来了民族语言的国民国家的模式（Mendel 2001; Pluvier 1995: map 52）。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和德意志帝国不同，在1943～1945年间，日本的大学提供给许多来自东南亚地区的学 生接受教育的机会。战后，他们把以民族语言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为模式的日本的经验带回祖国，首先开展反殖民主义的国民运动，然后从殖民地当中独立出来，成立新的国民国家。他们作为有识之士或政治家发挥其才智（Goodman 2001: 254–255）。

法国：语言比公民权更重要

第二，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同型性的民族国家的思想在东南亚全境扩散的通道，是法国殖民帝国的通道。法国的意识形态的基础表面上看是面向市民（Brubaker 1992），实际上法国国民国家的实现完全是以民族语言为基础。法国的

民族语言的同型性计划，在法国大革命以后，中央集权化或是行政的同质化（或者是「合理化」）的共和主义的政策的本质部分被继承下来(Weber 1996)。法国的民族语言主义和其他典型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之间的唯一的区别就是，其他的政
治机关（特别是其前殖民地）都积极采用法语(请参考 Poissonnier and Sournia 2006)。时至今日，法语仍在某种意义上被认为是世界上“最具有普遍性，最富逻辑”的语言。

通过法国的渠道直接向印度支那的法国殖民地、间接地向暹罗(1939年后为泰国)转移思想和政治的技术。坚持法国的殖民主义时期的本国主义的理念，从战术上讲，遵循典型的帝国原理进行“分割统治 *divide et impera* (分而治之)”。巴黎吞并暹罗的企图最终虽然失败了，但是法国的殖民主义者通过利用塞尔维亚语和克罗地亚语之间存在的细微的民族语言的差别，成功地获取暹罗(老挝)东部省份，后来使这个地区变成法国的一个殖民地(请参考 Pluvier 1995:图 44)。巴黎用民族语言作为盾牌是吞并合法化。结果，为了区别泰国语和泰国文字花费了大量精力，人为创造出拥有独立的老挝语和老挝文字的老挝民族(请参考 Ivarsson 2008: 93-144)。

在法兰西帝国的高压之下，暹罗——此前乐于用华丽的词藻将自己描绘成一个采用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多民族的帝国。这使得 1939 年国家名字发生改变，从暹罗更名为泰国(在这之前，用当地的泰国方言讲叫做 *Mueang Thai*「泰国人的国家」)，国名与国家的主要民族集团泰国人以及泰国语的名称相符合。结果到了 1939 年以后，泰国变身成为了一个同型性的政体，他们的语言不与任何其他政体或国家共享。通过民族语言主义的修饰，与国家和企业的大规模西方化（「现代化」）紧密相关，因此欧洲帝国列强在此基础上以殖民主义介入泰国也变得十分困难(请参考 Winichakul 1994)。

法国在柬埔寨也实行和老挝类似的政策，企图切断其和暹罗（泰国）的文化·宗教·语言上的联系。为实现这个目的，法国推进甚至包括用高棉语出版的杂志和书籍，以及使用与实施高棉语言文字的标准化。有意思的是，说高棉语，写高棉文字，以民族语言为基础创造出高棉民族以后，却没有采用和国民国家相符合的国名。但是，日常会话中，国名为 *Srok Khmer*（字面的意思为高棉人的土地），至少在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例如研讨会的杂志上的标题）被开始使用(请参考 Edwards 2007: 205)。

像“柬埔寨”“暹罗”这样的名称起源于梵文。这些名称的政治·文化背景和大多数印度支那的国家(今天的缅甸、柬埔寨、老挝和泰国)宗教(小乘佛教)紧

密相连（在第一千纪的前半期）。佛教经典(Tipitaka)被梵文的承袭语巴利语所记录。婆罗米语语言的文字和它的变体(也用梵语记录)，佛教本身也借给梵语一个高贵的光环的术语和名称。尤其是在 19 世纪末，通过将佛教经典翻译成当地的语言，缅甸、高棉、老挝和泰国促进其文字体系的发展。这种发展及其影响与宗教改革以后的通过对圣经的翻译创造出的欧洲的土著方言相似(请参考 Juntanamalaga 1988; Norman 1993; Pulvier 1995: map 3; Thion 1993; Yamin 1956: 27)。

在后来成为越南的地区，19 世纪后半叶，继天主教传教士之后法国在保持高棉人和老挝人的民族文化区别的同时，使越南脱离中国传统文化·宗教的影响。为此，特别是在象征意识形态的层面，越南语的文字从汉字变成拉丁·阿拉伯字母，这比任何措施都有效(Marr 1981: 136-189)。随后，一直主张越南的反殖民主义的国民运动中，虽然存在通过对抗法国来实现现代化并且实现独立的意见(请参考 Mishra 2012: 193-194)，但是，也存在希望按照日本的「现代化」教育来实现的意见。后者特别是在 1905 年，与沙俄的战争胜利之后变得尤为明显(Vo 2011: 93)。

苏联：「平权行动的帝国」

第三个通道是通过民族语言主义的政治手段传到东亚、东南亚地区，并用源于共产主义苏维埃共和国的渠道传递开来。在很多情况下，大多数国家受到了苏维埃的影响，1949 年中国在某种意义上成为「苏联的学生」。两个共产主义国家的这种类似于师生的关系一直持续到 1960 年代中苏关系出现裂痕为止。像这种苏维埃模式在缅甸、柬埔寨、中国、老挝、朝鲜都有所采用，即使是越南虽然有程度上的差异，但是也有所采用，对于民族语言的多样性也制定了一连串的政策。

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与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政策平行，苏维埃联邦内部的行政组织化在各种层次也并行实施(请参考 Martin 2001)。莫斯科采取类似政策把苏维埃作为一个整体，换言之，有实施强化其成员国内部的民族同型性的政策倾向。以苏维埃为核心的同盟虽然说大部分由同型性的国家或近似同型性的国家构成，从苏联对这个问题的立场来说，大部分反对共产主义的居民，以及对有着共同的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同型性的意识形态的居民也都对新的制度表示忠诚，至少是勉强接受了。

以民族语言定义的苏维埃模式被移植到中国的各种层面的行政机关。但是和苏维埃联邦不同，在最高层的行政区划中，中国的领土并没有完全以民族语言为基

础成立「联邦共和国」。在这一点上，与现在的俄罗斯联邦一样，即使反对派公开反对，中国承认非汉民族的少数民族的自治区域的制度，但是并没有舍弃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民国家的抱负（请参考 Zhou 2003: 51–55, 169–288）。但是，东亚、东南亚其他的共产主义体制的国家，在欧洲，并没有采用苏维埃的中央集权和民族语言的同型性的方式。

在传播的渠道之外

在荷属东印度群岛，是由民族语言为基础的数以千记的岛屿构成，殖民政府使用「市场马来语」。因此，在 1914 年，在一部分「非欧洲的」学校里开始教授荷兰语，并且在 20 世纪 30 年代，在「非欧洲人」之间可以看到为促使使用这种语言的一系列努力，但是却始终没有改变社会上的语言使用状况 (Simpson 2007: 318)。在 1928 年，刚刚诞生的反殖民地主义的国民运动中，马来西亚语作为官方语言被使用，决定将未来自己国家的名称定为印度尼西亚（19 世纪 80 年代作为欧洲的学术用语使用）。根据后者更改国名，民族运动的有识之士把官方用语改为印度尼西亚语，制定了以印度尼西亚语为基础的印度尼西亚国民国家的计划。1942 年，由于日本的占领，以及日本所谓的大东亚共荣圈瓦解之后，1945 年在东京经过日本认同印度尼西亚的民族独立运动，印度尼西亚的民族运动的信用和合法性也得到了提高。在此背景下，民族独立运动历经了与荷兰军队 4 年的悲惨战争，1949 年彻底承认了印度尼西亚的独立 (Dharmowijono 1989: 298; Swaan 2001: 82, 87)。

缅甸的以民族语言为基础创建出的国民国家的过程与之前讨论过的语言和民族和国家的规范同型性向东亚和东南亚传播的 3 种途径不同，和印度尼西亚的个案相似。从 1824 年到 1885 年，后来成为缅甸的现在的领土，经历了从由印度占领到由英国占领，被并入英属印度。反殖民主义的崛起从 20 世纪 20 年代到 30 年代，是缅甸佛教和以印度教以及穆斯林教为主的印度的不同之处相结合。缅甸在 1937 年和印度分离，成为英国的直属殖民地。印度和其他地方不同，缅甸的民族独立运动者在社会上和学校里对英语的使用持反对立场，一直坚持重视缅甸语的使用。1930 年他们制定出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建设同型性国家的计划，但是也有对于非缅甸语使用者进行强制性使用的一面。就是这种强制性政策，埋下了一直到现在都长期存在的全国境内的民族纷争的恶果 (Bečka 2007: 154–155, 164–166; Watkins 2007: 270–273)。

1948 年缅甸实现国家独立。但是，时至今日仍为国名和官方语言的名称所困扰，究其原因是 1989 年再次开始的缅甸化的新的影响之结果。Myanmar 是另一个

音译形式的缅甸的名字，更接近英文的发音。1989 年以来，缅甸国家也要求用 Myanmar。这个名称也被这个国家的居民以及官方语言所使用 (Bečka 2007: 5; Watkins 2007: 274)。（这种要求是前所未有的，1991 年白俄罗斯要求被正式承认为“白俄罗斯”。在其他语言中，没有“白沙俄”或“白色俄罗斯，”）值得一提的是，Myanmar 这个单词是 19 世纪中叶新出现的词汇。 (Myint-U 2001: 27)

误差和显著的相似点

非权威主义体制的同型性的可能性

非常有意思并且很容易发现的事实是，现在的中欧和东亚东南亚地区大部分同型性的国家或者曾经是共产主义国家或者现在还是共产主义国家。只有印度尼西亚、日本、泰国和挪威是例外。但是，在印度尼西亚，直到 1965 年对共产主义者及其家人实行大屠杀之前，共产主义曾经是脱离殖民统治后的国民国家的政治・社会生活的中心议题之一 (Mehr 2009)。即便如此，中欧和东亚、东南亚的所有同型性国家，除了挪威以外，（在这一点上也许和同型性的国民国家的“局外人”冰岛相似）或者经历过权威主义体制，或者现在仍然是权威主义体制。这一事实，是民族语言的相同化或是极端的中央集权的政策一即语言和民族的规范同型性需要这样的政策，也就是在排他的同时（在公私两方面）特别介入是其特点。

无论是欧洲还是在亚洲的隶属于集团的同型性的国家，在其诞生之前，或者是更大的国家或帝国的一部分（中欧的情况），或者是处于西洋的殖民主义帝国的占领或间接统治之下（东亚、东南亚的情况）。因此，当时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民族主义者们面临的是社会・政治・经济的现实，大部分情况下，是多民族多语言的国家，并且也是有着多种宗教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的国土境内为了使这种多样性转变成相同的性质，从中央开始的一系列的强制措施是不可缺少的（当然，这种伴随着现代化的“转换”，也可以遵循和规范同型性不同的意识形态模式。其中一个例子就是，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在苏维埃・白俄罗斯，使用 4 种官方语言，亦或是现在已经独立的白俄罗斯的两种语言主义政策）。与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的各个方面相关的社会・政治事业，自由主义体制下的由地区所有阶级层面的居民共同决定其权力政策的，最终是无法实施的。如果是自由主义的情况，恐怕就像现在的印度、芬兰或者埃塞俄比亚那样在非领土或者领土地区要求实行多语言的自治制度。

关于中央集权的国家的建立方法和其大规模的官僚制度以及行政的中央集权的运营・模式的维持等在法国的国民国家中可以很容易发现。据我所知，如今同

型性的国家，如东亚、东南亚和中欧的两个集团中的所有的国家，都实现了高度的中央集权化。在这一点上，这些国家确实在国家的成立上仿照了法国的例子。很明显，德国在 1933 年到 1945 年间，废除了联邦制度，即废除了复杂且多重的自古以来的政治传统自治制度，并采取了严格的一党专制的中央集权制度的国家社会主义体制，在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上已经非常接近。联邦制度 1949 年在西德，1955 年在奥地利得到恢复。

东亚、东南亚和中欧所有的相同类型的国家，警惕联邦主义和自治权的想法也不是不能理解。这种变革，会使当作民族国家的存在和其合法化的基础的规范同型性马上受到被放弃的危险。因此，缅甸在民族语言不相同的少数派的管区改称“州”，也是在内战 60 年后的 2010 年才实现的。每个国家的联邦化并不是缓慢进行的 (Myanmar 2014)。另一方面，中欧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中的大多数都加盟欧洲联盟，为了这种超级国家的联邦制度，今后，我们也无法否认会出现损害这种完全规范同型性之国家的出现。

同型性的・非同型性的国家和其他的国家

刚才列举的 2007 年中欧的同型性的国家和除此之外的国家与表 4 相同，东亚、东南亚的各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以 2007 年为时间点，大概以位于东经 90 度到 150 度，北纬 50 度到南纬 10 度之间的国家为对象。为避免混乱并且不失重点，在这个地域范围内，我们从样本中排出其国土仅占一部分的俄罗斯、印度、孟加拉国和澳大利亚。

我们暂时可以看到的是，该地区的同型性的国家的数量是该地区国家总数的 29%，同型性国家和近似同型性的国家加在一起也不超过 50%。我们虽然不能否认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重要性，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这是此地区国民国家建立过程中的唯一的标准。在人口和领土的方面，把重点放在非同型性的国家主义的意识形态的选择上，是为了把中国划分为不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的范畴。

同型性的国家	希望实现同型性的国家	以其他民族的语言为基础的国家	不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家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总数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总数占同型性的国家的比率	分析对象的国家的总数占同型性的国家和希望

成为同型性国家总和的比率						
50 %	29 %	24	文莱、中国、关岛、香港、澳门、北马里亚纳群岛、巴布亚新几内亚、新加坡 [8]	东帝汶、帕劳、台湾？另一个呢？ [4]	马来西亚、蒙古、朝鲜、菲律宾、韩国 [5]	柬埔寨、印度尼西亚、日本、老挝、缅甸、泰国、越南 [7]

表 7 :2007 年东亚，东南亚地区的同型性的国家和其他的国家

但是，上表所述的情况，不过是英语的国际化和缩影。另一方面，比如说韩国和朝鲜虽然看起来都使用朝鲜语，但是，两个国家并没有使用同一个名称，对于官方语言的称呼也不同。朝鲜把自己的国家和语言叫做 *Chosŏn* 和 *Chosŏnmal*，与此相对，韩国人把韩国和韩语称为，*Daehan* 和 *Hangungmal*。在朝鲜语中，这种情感通过带有意识形态色彩的语言表现出来，这说明了共产主义和资本主义的国民之不同。

在意识形态方面，像这种情况，类似于东德努力改革成一个社会主义新国家，区别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西德国(请参考 Kosing 1976: 222-224)。比如，在德国，东德和西德的德国人继续分享着相同的名称, *Deutsch* 多伊奇是他们的国家和他们的共同语言。相反，在术语的差异方面，韩国和朝鲜两国似乎效仿了摩尔多瓦和罗马尼亚。两个民族国家和他们的国家的名字在英语里是不同的(摩尔多瓦和罗马尼亚)，罗马尼亚为 *Romană*，摩尔多瓦为 *Moldovenească*(1994 年至 2013 年)，其原因为制度不同。

因此，如果这种命名方式反映了规范同型性国家理论的话，韩国和朝鲜应该被划分为典型的同型性的国家，必须划分到表 7 的第一列，也就算同型性国家。但是，如果这种假定成立的话，我们首先必须证明朝鲜人和韩国人其本人和各自的国民国家也有这样的共识。因此，我们认为仅凭术语的使用为证据是不足以

说明情况的。

语言和文字

即便调查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国家官方语言的“遗传基因”⁴，并且排除国家之间的距离和语言之间的区别的这一点，也不能找出其他任何规律性来。

阿尔泰语族	南岛语族	南亚语族	岱-加岱语族	汉藏语系
日语	印度尼西亚语	高棉语, 越南语	老挝语, 泰语	缅甸语
1	1	2	2	1

表 8 :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语言和“遗传基因”的分类

通过调查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语言的文字，我们可以得到更有趣的信息。表 8 里写了 7 种同型性的语言，为了印刷，现在用 6 种不同的文字。在中欧的相 同类型的语 言，只考虑用希腊文字和拉丁文字，两者有很大的不同。这两种欧洲文字，是同一种文字对应一个音素(是语义发生变化的最小单位的音)的最理想状态。

婆罗米文字(音节文字)	汉字和假名混合文字(语音·音节文字)	欧洲文字(音素文字)
高棉文字、老挝文字、缅甸文字、泰国文字	日语文字	罗马文字(印度尼西亚语、越南语)
4	1	

表 9 :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语言和文字

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通过使用不同的语言，并且通过语言强化其差异。每一种语言都有各自独立的文字所书写是最理想的规范性模式。因此，东亚、东南亚所实行的规范同型性，需要加入文字这一第四个要素。在下面我们将针对语言和文字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进行讨论。

⁴ 这里所说的“遗传基因”用引号是表明隐喻的意思。语言的“遗传基因”的分类是指，在时间的流逝中(也就是从历史的观点)所观察到的相似性的分类。这种类型的分类根据达尔文的进化论发展而来(请参考 Schleicher 1869)。但是，历史上相似的语言的分类一般被认为是“语族”，然而对于有很多语族(相似语言)形式的语言来说，这种生物学的比喻是不准确的。

如果没有西方的殖民主义，越南语仍用汉字书写的话，恐怕为了记录书写印度尼西亚语而使用一种阿拉伯文字。如果这样的话，每种同型性的语言拥有独立文字的东亚、东南亚的理想也许就能实现了。但是，如果没有西方殖民主义·文化的介入，在东亚、东南亚，以民族语言为基础的国民国家的概念，在 20 世纪中叶以后，国家的建立能否成为合法化的主要模式是值得怀疑的。像这种采用同型性的民族国家的模式也是表明了对西方帝国主义的反抗。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民族主义起源于类似防御反映?讲德语的神圣罗马帝国。1806 年在法国的压力下，帝国本身虽然消失了，但是没有统治国家权力的帝国内，讲德语的阶层以独特的方式采用了法国国家主义的做法。在适用的过程中，他们把新的意识形态和突然失去国家的惨状(也就是和以讲德语为主的国家分离)相结合，人为地变成了民族语言主义。通过利用新的意识形态，1810 年代的末期，改良阶层，在革命后成功地获得大众的支持，使国民国家变成法帝国对抗东方的典型事例(请参考 Greenfled 1992:352 – 386)。

婆罗米语系(印度的，高棉语)、老挝、缅甸和泰国表明，该地区像从印度河以及爪哇岛(位于印尼)居住的人民讲这些语言，主要是限于用在曾经是印度教文化领域的一部分(Pulvier 1995: 图 3)。如在印度国内为了书写和印刷的方便，现在仍使用由婆罗米语派生出的音节文字(Singh and Banthia 2004: 182–189)。同样，从日本、朝鲜到越南的广大地域内，中国的汉字字形也曾经被广泛使用，这反映了中国的政治·文化的深远影响(Hermann 1966: 30–31)。另外，拉丁文字的使用虽然是近代罗马帝国主义遗留下来的，但是，在印度尼西亚语中从 13 世纪到 18 世纪，乃至至今的印度尼西亚以及马来西亚的伊斯兰教中仍表现为被印度文化所替代(Pulvier 1995: 图 16)的痕迹。

现在使用的所有的文字，都是由两种文字发源而来。一种发源于美索不达米亚，另一种发源于中国的汉字(第三种在中美洲诞生的文字于 16 世纪被殖民主义消灭)。印度支那是这两种传统文字婆罗米语系文字和起源于美索不达米亚的欧洲文字相汇合的地方(Rogers 2005: 4)。现在主要以当地发展起来的两种文字组合使用，但是，其基础还是以日本的发音书写方式为基础(Campbell 1997: 76–80)。如果把韩国和朝鲜也算作东亚、东南亚同型性国家的话，那么理所当然他们会以自己独立的文字为骄傲。韩国和日本的情况有类似之处，都是以汉语的文字字形结合当地的音素文字来使用。与此相对应，朝鲜在 1949 年时决定只使用音素文字体系(Korean 2014)。1960 年以后，虽然其政策缺乏一贯性。

进一步研究的必要性

在本篇论文中，为探索·测定在国民国家的建设以及维持其合法化而作为意识形态的民族语言主义，我们提出了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建议。通过这种对比研究方法，我们明确了现在同型性的国家有两种大的集团。中部欧洲和东亚·东南亚。后者比前者出现的较晚。本篇论文认为，中欧在民族语言主义方面的思想和政治上的手段及措施是向东亚、东南亚传播开来的。

在本篇论文的后半部分，我们明确了向东亚、东南亚的传播途径主要有3种。主要源于德国，法国以及苏维埃。在此之后，从语言和民族以及国家的规范同型性的观点出发，就现在的东亚、东南亚的民族文化、政治规范进行了简单的分析。在东亚、东南亚地区，作为当地的特征，加入了同型性的第4个因素即文字。我们认为这是语言和文字以及国家的规范性之同型性。

笔者确信适当地利用这种规范同型性的分析方法所得到的现阶段的结果对调查东亚、东南亚的近代史是非常具有启迪意义的。特别是对中欧地区的同型性的国家之比较，如果坚持持续比较研究的话，一定会得到更多的结论。因此，我们期待对东亚、东南亚的集团的同型性的国家之起源，乃至与中欧的同型性的国民国家问题之相结合的更缜密的研究。但是，这样的课题，应该需要学术界学科之间共同立项，共同努力。要同时掌握东亚、东南亚和中欧的几种主要语言是非常困难的，并且个人同时完全拥有两种类型的同型性的国家的知识也是不太现实的。

相比之下，目前，如表6所示，东亚、东南亚成为规范性相同国家的数量只有中欧的一半。即便如此，东亚、东南亚的同型性的国家却有中欧的国民国家人口的5倍，在这里笔者要强调的是，就民族语言主义的影响来讲，至少从长期角度来看，与中欧相比，东亚、东南亚所受的影响要大得多。单单是两者放在一起或许还不能马上清楚其重要性，所以在申请科研经费的时候需要说明其意义，对于这个事实需要留心注意。东亚、东南亚和中欧之间相隔1万到1万4千公里，或许这种比较研究不一定容易进行，但是它绝对不是没有意义的。通过本篇论文，希望大家能够理解这种跨学科的研究，而且多语言的调查也是非常值得进行深入研究的。如果能有学者以及研究员对此感兴趣，笔者不胜荣幸。

2014年6月—7月于圣安德鲁斯

东西方文字规范之比较—以蒙古文为例

On the Comparison of the Written Norm Tradition of the West and the East

中国·内蒙古大学 白音门德 珠丽

回想人类文明史的话可以看出，自文字的出现就开始了规范文字的历史。世界上的文字大体上可分为表示意义的表意文字和表示语音的表音文字两种。

一，西方文字规范之特征

纵观欧洲的文字，罗马天主教的大部分地区使用的是拉丁文，希腊正教流传的东欧诸国和俄罗斯使用的是斯拉夫文，而希腊至今在使用古典希腊文。就这些文字来说，如何准确表达语音成为规范的出发点和终结点。

拉丁文是当今世界适用范围最为广泛的文字。这个文字原本是古罗马帝国的文字，从中世纪开始变成了罗马天主教的文字之后遍布欧洲大部分地区。现在欧洲多个国家，亚洲部分国家，非洲大部分国家，南北美洲各国，全大洋洲在用此文字记录着自己的语言。在诸欧洲国家当中，用拉丁文的也好，用斯拉夫文的也罢，都以正确表达语音为目标来实施文字规范。同样使用拉丁文的各国也由于语言特征不同而在字母系统里加减几个字母或原有字母上添加各种符号来记录自己的语言。拉丁文原本不是有26个字母，是A B C D E F G H I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X Y Z等24个字母，后来加上J和W两个字母而变成现在的26个字母。

英语和荷兰语把拉丁文26个字母原封不动地使用，其他语言都有所变动。特别是元音字母的变动比较普遍。与英语非常接近的爱尔兰语采用拉丁文时，在元音字母中增加了：áéíóú等字母，而没有采用j k q v w x y z这几个字母。爱斯兰语增加了áæéíóöýóú、德语增加了äöüß、法语增加了àâçëéèêîœüùû、西班牙语增加了áéíñóöüú、意大利语增加了àèìòù等字母。

欧洲诸语言在拉丁文上下如此之大的功夫，目的或理由只有一个，那就是尽量把自己语言的语音正确地表达出来。这也是西方文字规范的最大特征。

二、以汉字为代表的东方文字之规范特征

以汉字为代表的东方文字的基本规范是把语义正确地表达出来。这一点有以下几个优点：一是在同音词很多的语言当中，避免语义混乱，能够顺畅交流；二是能够使语音差异很大，在某种意义上比外语还大的语言统一在一种语言中，汉语的情况就是这样。如果没有汉字这一表意文字的话，汉语早已变成众多的独立语言。在日语中也有较多的不使用汉字的话完全不清楚语义的情况。「かかぐ」这个词是“科学”还是“化学”，没有汉字就分不清的。在日语有些情况下，汉字与其说文字，更是作为意义的代表存在。例如，日语的“生”这个汉字有37种读法，那还不包括“弥生(やよい)”等固有名词中的读法。这些词仅仅在意义方面持有某种关系而已，读音已经不重要了，因为一个符号表示37种以上读音时候将会失去作为文字符号的意义。表意文字的缺点是、符号过于多而学习起来很难。有名得「康熙字典」

书写传统之标准规范的历史性东西方比较研究

书写传统之标准规范的历史性东西方比较研究

原 圣、包 联群（編）（汉文版）

书写传统之标准规范的历史性东西方比较研究

原 圣、包 联群（編）（汉文版）

平成28年3月20日印刷
平成28年3月30日発行

編：原 圣、包 联群
発行者：女子美術大学

〒166-8538 東京都杉並区和田1丁目49番8号

電話 03 (5340) 4514

〒252-8538 神奈川県相模原市南区麻溝台1900

電話 042 (778) 6616

制作
(株)三元社
〒133-0033 東京都文京区本郷1-28-36鳳明ビル

原 圣、包 联群（編）（汉文版）